

中德科学中心 2018 年度项目指南

中德科学中心是由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NSFC）与德国研究联合会（DFG）共同成立的科研资助机构，于 2000 年 10 月正式启用，主要支持中德双方科学家开展交流与合作，资助形式多样，为处于各个职业发展阶段的中德科学家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从而深入推动中德两国基础科学领域的合作与发展。

一、资助领域

中德科学中心主要资助中德双方科学家在所有自然科学领域内进行基础研究的合作。

二、申请资格

中方申请人应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在研或结题）的负责人或主要参与者；或者是年龄小于 35 周岁且拥有博士学位的优秀青年科研人员。德方申请人应具备向 DFG 申请项目的资格。符合条件的中德两国科学家可向中德科学中心共同提出申请

三、限项规定

由中德科学中心资助的项目不计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限项范围，同时不要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作为依托。

四、资助的项目类型

1、项目准备访问

中德两国科学家在策划拟向中德科学中心申请双边研讨会、短期讲习班、青年科学家论坛、中德合作研究小组或计划向 NSFC 和 DFG 申请中德合作研究项目的筹备过程中,需要就项目计划等具体问题详细商讨时,可以向中德科学中心提出申请到对方单位进行短期访问。通过短期访问,双方能够快速有效拟定出共同的项目计划,尽快完成项目筹备工作并提交申请。

地点	中国或德国
资助期限	不超过 5 天的访问地停留费 (包括往返路程)
资助范围	中德科学中心原则上提供 1 名科学家的国际、国内旅费和当地食宿交通费。
申请期限	项目准备访问申请书至少应在访问开始前五个月交至中心

2、中德双边研讨会

中德科学中心最基本的项目类型是科学性双边研讨会。中德科学中心资助的科学双边研讨会必须具有特定的科学主题,并且由双方资深科学家和研究人員共同协调主持。与会者必须是两国在相应科研领域内具有代表性的科学家,为保证会议的权威性和代表性,需尽可能要求邀请来自不同机构和地区的代表参加。双边研讨会的目的是促进构建新的伙伴关系、深入推动现有伙伴关系、促进新的双边合作研究项目的产生。

地点	中国或德国
----	-------

资助期限	中德科学中心资助的会议时间一般为 5 天至 7 天，其中包括 1 天学术参观和抵离时间。
参加人数和条件	中德科学中心可以为不超过 40 名中德科学家代表提供会议经费，其中来自主办国的不超过 25 名，旅行方不超过 15 名。来自同一单位的代表人数不能超过所在方人数的三分之一，此外，还可邀请不超过 3 名第三方科学家参会，其所占比例不得超过旅行方科学家总数的 20%。德方正式参会代表必须拥有博士学位。
资助范围	中德科学中心按照中心现行资助标准为所有正式代表提供国际和国内差旅费、会议当地食宿交通费、会场费等。
申请期限	至少提前五个月递交申请

3、中德合作研究小组

中德合作研究小组利用灵活的资助形式，支持中德科学家在某一特定领域内连续多年开展深入的科研合作，资助年限不超过三年。希望筹划更大的合作研究项目以及为此搭建所必需合作基础平台的科学家可提出申请建立中德合作研究小组。

地点	中国或德国
资助期限	资助年限最多不超过 3 年。

资助范围	合作研究小组项目主要资助内容为双边研讨会、人员短期互访和青年科学家交流以及少量的研究经费。所有的旅行费用（国际和国内机票、住宿费和生活费）根据中心现行资助标准由中德科学中心承担。
申请期限	全年

4、中德短期讲习班

中德科学中心的短期讲习班资助形式旨在给青年科学家传授某一专业领域内先进的科研方法、技术及其应用，通过短期讲习班的形式针对某一固定研究领域内基础或特殊问题向青年科学家提供培训和讨论的机会。

中德科学中心重视对参加讲习班的青年科学家的筛选，要求必须采取公开的竞争选拔方式召集学员参加短期讲习班。因此，对选拔程序的详细说明被视为申请书的必要组成部分。

地点	中国或德国
资助期限	短期讲习班一般不超过 14 天，其中包括 1 天学术参观和抵离时间
参加人数	最多不超过 46 人，来自主办国的学员人数不超过 25 名，旅行方学员人数不超过 15 名。此外，中德科学中心可资助总共 4 至 6 名经验丰富的科学家作为授课老师。

资助范围	中德科学中心将按照中心现行资助标准为所有正式学员和授课老师提供国际和国内差旅费、当地食宿交通费和会场费等。
申请期限	至少提前五个月向中德科学中心递交申请

5、青年科学家论坛

青年科学家论坛旨在为来自两国某一研究领域的活跃的青年科学家提供深入探讨和信息交流的场所，并给他们提供在其学科领域内中德两国优秀资深科学家面前介绍自己工作并进行深入讨论、同时学习新的科研方法的机会。

地点	中国或德国
资助期限和参加人数	中德科学中心原则上提供 5-7 天（包含 1 天学术参观和抵离时间）的资助，中德双方总人数不超过 42 人，其中派遣方人数不超过 16 人（15 名青年科学家和 1 名资深科学家），接待方人数不超过 26 人（25 名青年科学家和 1 名资深科学家）。此外，还可邀请不超过 3 名来自第三方的青年科学家参加论坛，但不超过派遣方人数的 20%
资助范围	中德科学中心将按照中心现行资助标准提供国际旅费、城市间交通费、举办地食宿交通费以及会场费等资助。
申请条件	除具备基本申请资格外，青年科学家论坛的参加人员应不超过 40 周岁（以论坛举办时间为限），德方参会人员必须已获博士学位。中方未

	获博士学位的助教（讲师）也具备参加资格。双方应各由一名青年科学家协调组织论坛。
申请期限	至少提前五个月向中德科学中心递交申请

6、德国优秀青年小组负责人来华访问

中德科学中心拟通过该项目的资助，鼓励优秀德国青年科学家在其科研生涯中尽早开始寻求、建立和加强与中国科学家的联系和合作，促进中德两国青年科学家更多的接触。该资助类型主要面向德国科学基金会设立的艾米-努特（Emmy Noether）奖获得者（包含当前的和过去的），和具有同等水平的其他项目获资助的项目小组负责人以及年轻教授。中德科学中心可以支持并资助这些青年科学家在中国寻找合作伙伴、计划或实施其合作研究工作。本项目可分为两步资助：

第一步：中德科学中心为上述范围内的德国科学家提供来华与合作伙伴建立合作关系或者商讨合作项目计划所需费用，费用主要包括国际旅费、国内旅费以及访问地食宿交通费。在中国访问的城市最多不超过 3 个。在此期间，欢迎访问中德科学中心。

第二步：获得中德科学中心资助短期来华访问后，受资助者如果愿意继续同中国合作伙伴进行科研合作，可以申请更长期的在华科研居留资助。居留时间最长可达 6 个月，资助的基础是双方需提出共同科研合作计划。

地点	中国
----	----

资助期限	第一阶段：最多两周 第二阶段：在华科研居留最多 6 个月
资助范围	在华期间允许在中国 3 个城市进行学术访问，中德科学中心为受资助者提供国际旅费、城市间交通费以及访问地食宿交通费。
申请条件	主要面向德国科学基金会设立的艾米-努特 (Emmy Noether) 奖获得者和具有同等水平的其他奖项获得者以及年轻教授
申请期限	至少提前五个月

7、林岛项目

诺贝尔奖获得者大会每年六月下旬在德国美丽的波登湖中林岛上举行，世界各国优秀年轻科学家也被邀请参加此盛会。中德科学中心与林岛诺贝尔奖获得者大会基金会共同在中国邀请并资助约 30-45 名中国优秀博士研究生（其中 15 位来自经济学专业）参加林岛诺贝尔奖获得者大会，会后由中德科学中心组织为期一周参访活动，参访单位为德国相关学科内著名科研机构。

获得邀请参加大会的学生从全国范围内挑选，候选人必须由所在单位推荐，最终通过中德评审专家函评和面试决定是否入选。

地点	德国
资助期限	两周（第一周：诺贝尔奖获得者大会，第二周：参观德国知名科研机构）

参加人数	30 人 (物理、化学、生理和医学) 15 人 (经济学, 每三年一次)
资助范围	中德科学中心将按照中心资助标准为正式入选学生提供国际旅费、城市间交通费、访问地食宿交通费。中德科学中心将统一为入选学生办理赴德签证并承担签证费用。
申请条件	由大学、研究机构推荐候选人, 最终经过由中德两国专家进行的两轮评审确定人选。
申请期限	详见每年发布的选拔通知

8、林岛项目后续资助

在国内已经获得博士学位的林岛计划受资助者并在国内有工作单位作为依托单位, 提供德国科研机构的邀请证明, 可向中德科学中心提出在德进行为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研究访学资助申请。

地点	德国
资助期限	不超过 12 个月
资助范围	中德科学中心将按照中心现行资助标准提供国际往返旅费、城市间交通费、在德研究访学停留费以及保险费等资助。

申请条件	获得过中德中心林岛项目资助；具有博士学位；在国内依托单位有固定职位（含博士后，具体请咨询中心工作人员）；受到德国科研机构或高校科学家的邀请
申请期限	至少提前三个月提交申请表

中德科学中心各类项目的具体申报要求、流程及申请表格请参阅中心网站 (www.sinogermanscience.org.cn) 。

五、项目联系人

科技处联系人：李亭

(分机 5061, liting@shao.ac.cn, 天文大厦 702 室)

德方联系人：安娜 (Anne Münchau) 、卫曜然 (Raoul Wagner)

电 话：010-82361314, 010-82361311

Email: muenchau@sinogermanscience.org.cn